

证券代码：600817

证券简称：宇通重工

编号：临 2023-066

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10月1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2023年10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参会董事9名，实际参会9名。会议由董事长戴领梅先生主持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题：

1、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；审议通过了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上披露的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2、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；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规定，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进行相应调整：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王东新先生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增补张喆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，任期与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

本次调整后的审计委员会委员为刘伟先生、宁金成先生、张喆先生，其中刘伟先生为主任委员。

3、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；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因激励对象离职、工作调整等原因回购注销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50,002股。

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上披露的

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四日